

第2卷

徐订文集

54

上海三竹書

第 2 卷 · 小说 ·

# 徐𬣙文集



上海三联书店

江 湖 行



—

你说，人生不过是故事的创造与遗忘。没有人生不是故事，也没有故事不是人生。没有故事的人生不是真实的人生，没有人生的故事是空洞的故事。你又说神话的可爱就是它真正表现了人生，神话衰微以后，世上有写不尽的小说，说不尽的故事，演不完的戏剧，我们无法设想没有故事的人间，没有故事的人间正是没有大气的空间，这该是多么空虚与寂寞。

我说，可是如今人间已有太多的小说，太多的戏；所有的故事都是大同小异，拆造拼凑，千篇一律，难道你没有听厌倦么？

你说，人间也偶尔没有故事，那是谣言的时代。神使人创造故事，魔鬼使人创造谣言；故事发于爱，谣言发于恨。没有神的世界就会有魔鬼，没有爱的世界就会有恨，人生不会是空白的人生。人用故事忏悔自己，人也会用谣诼损害别人。

你又说，请不要谈枯燥的哲学、烦琐的理论了，一切你所说的都是对人，一切你所讲的都在求人信你。而艺术的创作则是对神的，是求神对你宽恕。理论的始点是谣诼，理论的终点是批评。一切的理论是评衡人，一切艺术的创作则是评衡自己。因此我要你重新创作。当你有美丽的故事时，谣诼不会侵占你的灵魂。

我说，天才到底还是时代的产物，在这没有故事的时代，你何必要一个凡人来创造故事呢？

你说，天才是时代的产物，可是即使是凡才也是时代的影子；天才不忠于自己也会忠于时代，凡才要忠于时代先得忠于自己。也许故事已经在两千年中讲尽，但是相同的故事都有不同的内涵。绘画里的山水、人体与静物年年有无数的相同的作品，而竟有如许不同的表现。这正是反映我们千篇一律的人生，里面活跃的到底

还是不同的生命。文艺是不同的生命在相同的人生中作相同的尝试与失败里流露的不同的忏悔与祈祷。可以代表忠诚的忏悔与祈祷的就是文艺。

我说，我所有的也许也只是对我的生命在人生中跋涉的故事。但是人生是什么呢？我们还不是为一个偶然的机缘而改变了整个人生的途径，也因而会改变了我们生命里最个别的性格？你难道要我告诉你那人生中无数机遇一步步带我走进奇怪的途径的历程么？

你说，那么你可是相信中国课命的迷信，以为一个人出生的时辰注定了一生的穷达顺逆与贫富呢？

我说，我也许不相信这个，可是我不可能不相信，如果我出生的时辰不同，我一定不是我现在的生命了。因为“我”原是由一定的时间与地点所定，换一个时地，其所产生的生命当然不会是我了。

你说，那么你是不是定命论者呢？以为你的一生早已为命运所定，或者为神所安排了，你的一举一动你都可以不负责的。

我说，可是在许多场合中，正是我的意志制造了给命运袭击的机会。如果我要说什么，那就是这个，这倒不是善恶与是非的道德问题，而是对我没有珍贵我自己的生命的一种忏悔。但是忏悔有什么用呢？已逝的生命是绝无法挽回的，我们的补赎只有求于将来，但是将来的重获并无补于我过去的所需。我曾经处心积虑要对一个倚势凌人的权要报仇，可是当我可以达到目的，而忽然发现我的仇人已经变成潦倒穷巷、萎老无能的生命时，我再无意复仇，我后悔的是我所浪费的长时间里的处心积虑了。我也曾为一个贪慕钱财的女子而专心求利，但当我有足够的钱财可以压倒我的情敌时，我发现她正在小巷中捧着干瘪的乳头在喂孩子，我当时后悔的也只是我所浪费的孜孜为利的心计。一切我们生活的准备，事业的计划都是如此，因为这些都假定生命是静止的。在流动

的生命之中,一切的准备与计划都会落空,重获已失的东西总不是你所要的,然而人是多么看重已失的东西呢?

你说,那么你就把这个告诉我吧,这正是你人生的尝试与失败。

我说,我也许没有作什么尝试,也没有失败,我的一生只是追寻已失的东西,而得到的则总是加多了一个已失的东西。我不知道我生我知以前神与命运是怎么安排的,在我生我知以后,我的生命就这样追寻中浪费了。

你说,这就值得你细细地回忆与忏悔。那么你愿意把一切都讲给我听么?

## 二

那么,如今且让我从头忏悔。

你可知道我父亲是一个勤俭的农夫,他整天天没有亮就起床,天黑了才回家。除了每年新年里的几天,他再没有其他的假期。他有一副钢铁铸成的筋骨,永远有愉快的精神。他的体力配着他的勤俭,外加我刻苦耐劳贤惠的母亲,他在三十五岁时候家庭已经小康。那时候我十二岁,可以说是我生活中最平静愉快的时日。

我母亲是一个身材小巧,精神饱满,动作敏捷的女人,从来没有脾气,永远有笑容在脸上,她同我父亲感情很好。每当我父亲农作回家,母亲总是预备着水等他洗澡,预备着酒菜等他用饭。晚饭总是我们家庭最快乐的时辰,父亲喜欢在饭前喝一点酒,喝了酒他总是有说有笑,讲他如何想把后园扩大,他要在园中种什么蔬菜瓜果一类的计划。在夏天,我们总是在瓜棚下吃晚饭。父亲赤着膊,露着他红熟健康的体格在喝酒。母亲为我切西瓜的时候,父亲总是对我说:

“好吃吧？明年我们后园可以有桃子有橘子有葡萄，西瓜也可以长得更大更多，只要你勤力去做。”

我从小就在田里学着农作，十岁进小学读书，一放学就到后园做挖土施肥一类的事，十四岁我就跟父亲下田，十六岁我已经有父亲从习惯中得来勤俭耐劳的精神，我也有一个壮健如牛的身躯。

随着我年龄的增加，我们的后园也随着父亲生命的扩展而扩展，父亲与我种了许多果木瓜豆与菜蔬。我们建造了几间茅屋，专为养猪养鸡与堆稻草及杂柴之用。那所堆稻草的茅屋，上面有一个阁楼，地位不大，但可以放许多东西，那是我小时候最喜欢去的地方，赤着脚，走着那高高的晃摇的竹梯，觉得很好玩。当收割完成，稻草堆满的时候，我同许多邻家的孩子都喜欢爬到阁楼上跳下来，跳在稻草堆上打滚。

你喜欢我这样讲下去么？但是我想讲到这里也已经够了。

假如我就是这样长大着活下去，我一定不会过后来的流浪生活的，我也没有有如许的痛苦要待对你诉说。在一个安定的家里养子育女原是人类最大的理想。但是人间竟无不谢的花，无长绿的草；人间无不醒的梦，人间也无不散的筵席。

这因为我父亲于四十岁就开始神经错乱，一切的变化就此开始。

说起他神经错乱的原因，则实在是一个很奇怪的综合，人们无法解释，也无法加以判断，但在人间出现的事实永远就是事实，而这个事实竟在我父亲死去多年后还好像存在着。

要讲这件事情，必须先讲我们邻居。我们的邻居同我们相处都非常和睦，平常彼此互相照顾，过年过节总是彼此相邀，饮酒欢闹；长一辈的都是我父亲的朋友，下一辈也都是我的朋友。但是比我小五六岁的人，就不能同我玩在一起。而我家里则只有我一个孩子，所以当我十六岁的时候，九岁十岁的男孩子我们就很生疏。可是有一个叫做白福的十岁的孩子，则常常令我们注意。他很瘦，

非常孤独，不爱说话，不爱笑。不知怎么，他不喜欢同他同年龄的男孩子在一起，时常一个人溜到我们家里来，到我们园里偷一些瓜果独自躲到我们放堆稻草的茅屋里去吃。第一次父亲发现他，父亲讨厌他鬼鬼祟祟，又恨他在果子没有成熟的时候就去偷摘，教训他一顿，告诉他以后不许来，等果子成熟了一定请他来吃，把他赶出去的时候，他还把两个已熟的桃子送给他。可是第二次他又来了，父亲发现了他，叫我去，我轻轻地走到园里，猛一下闯进那所茅屋，就看见白福坐在地上，他前面竟是一大堆的未熟的绿色的金橘，他不是在食，而是把金橘当作玻璃球似的在玩。我骂了他一顿，把他提出去。

于是，第三次，白福又来，事情就发生了。

大概白福听到父亲的声音，所以他想爬着竹梯躲到阁楼上面，父亲一推进门，看到他在竹梯上，一声怒吼，白福一骇，脚一滑，就跌了下来。说也奇怪，他的脑壳正跌在一块石樁上面，父亲想救他，已经是满身鲜血，他像一只小鸡一样，抽搐了一阵就死了。

白福死后，我才想到白福是谁家的孩子，原来他是高伯的第六个儿子。高伯有九个孩子，整个家里白福最不讨人喜欢，因为他脾气倔强，行动古怪，疼爱他，他也永不愉快；责骂他，他也旁若无人；永远睁着一双死鱼目般的眼睛望着对方。所以他家里没有人爱他理他。他的死，在高伯的家里几乎没有反应，父亲为他买了棺材，收殓入土后，高伯的家里并没有再责怪我的父亲。但是父亲从那天起竟几天不能睡眠，不能吃饭，以后神经就有点异常。

假如父亲有高伯的责怪，或者甚至我父亲有谋杀的嫌疑而受到法律的裁判，也许我父亲不至神经错乱。但是父亲所经历的世界，竟是一个这样平静而不想兴风作浪的世界，于是父亲内心的世界就此紊乱起来。他开始有非常凶暴的脾气，开始喝酒，开始相信鬼怪。他不愿看见那所茅屋，他怕走到园地去，他吩咐拆去茅屋，隔些日子，又叫建造一所小小的亭子，他放了一块白福的牌

位在那里。但是他仍旧并不能由此得到安慰，他在睡梦里时常梦呓，夜半醒来，常常看见白福的影子，即使在光天白日之下，他时时意识到白福死鱼目般的眼睛一直盯着他。他不再勤俭，他不想工作，他每天喝酒，喜怒哭笑无常。我虽然也知道他内心是痛苦的，但是我并不能对他有所谅解，因为我母亲实在太可怜了。他常常在我母亲同我身上发脾气。不到一年，我母亲病了，舅舅从城里把母亲接到他家里去，我三天两头去探访母亲，母亲仍旧每次都问我父亲，但是父亲则每日在镇上喝酒，有时候醉得不回来，他从来没有想到母亲。母亲于三个月以后死了。父亲则已经完全神经错乱，整天嚷着鬼怪，健康完全消失，脸上再无笑容，没有一个医生，没有一个巫师或僧道可以救他，唯一可以暂时安慰他的是酒。于是我典押田地，每天供他狂饮。半年以后，他全身麻痹，后来连说话与排泄都失去了能力，他死得像是竹梯跌下来的白福，枯瘦得像一束晒干了的稻草，头垂在床沿，张着死鱼目般的眼睛望着烛光。

许久以后我在人世流落，看见过无数人的变化，权要变成囚徒，富豪变成赤贫，美丽的变成丑陋，健康的变成孱弱，但是在我记忆之中，一切的变化像是都没有我父亲变化为快。好像仅是一夜之间他的乐观变成了悲观，自信变成迷信，壮志消沉，百病丛生。愉快的家庭顿时忧戚，人人的笑容变成愁容，光明的前途完全漆黑……而这就是人间！

### 三

父亲死后，我才知道田园早已荒芜，债台高筑。我拼档出卖我们的田地，还清了债，我想离开这可怕的世界，与附着这世界的许多阴魂。

恰巧那时候来了一个摇船的，他的名字叫作舵堂。他一年一

度到我们村庄来，载着一群演越剧的女孩子，在庙会中唱演各种小店里的故事。这是我们村里唯一的娱乐。那些年头收成好，乡下人都还过得不错，常常请那群越剧演员们到家里来玩；许多老年妇女都喜欢这些演戏的女孩子，母亲也是其中的一个。父亲则同这个船夫做了喝酒的朋友，这位船夫年纪比我父亲大，但是身体比我父亲还要结实，他跑过许多地方，讲些许多我没有听见过的事情，我听了他的故事，觉得他的生活一定比父亲有趣。我很奇怪为什么父亲要耽在一个地方种田，而不想同他一样到处去走走呢？父亲也爱听他的故事，但是父亲并不羡慕他的生活。父亲似乎很有自信，觉得他走的路才是正路。

越剧班来了以后，乡下可以有三星期的热闹，三星期的戏演完，田里工作忙起来，他们就走了，我从来不知道他们去什么地方。下一次来的时候，这位船夫总是又带一些用的吃的东西给我父亲，这些东西总是我没有见过吃过的。我不知道这份友谊是从哪一年开始，总之自我长大以来，这位船夫也就在我记忆中长大起来，我叫他舵伯，他叫我野壮子。

父亲死后，许多邻居都劝我讨一个能干的老婆，把父亲的事业重新振作起来，有的还愿意借钱给我，好些债户都叫我不要着急，等明年收成时慢慢再还。他们对于我要把田地卖去，先行还债，觉得是非常对不起父亲的事。

那次舵伯来的时候，正是我在出售田地的时候。他一听到我在一年中死去了父母，歇歇了许久，要我陪他到我父亲墓前，他买了香烛鱼肉凭祭了一回。然后他挑了这些鱼肉，随我到家，他在我家的灶上烧了几只菜，邀我像过去父亲一样地陪他喝酒。于是他同我谈到我以后的打算。

我告诉他我并没有什么别的打算；我只想先把田地卖去，还清了债。他问我是不是还想种田，我说我除了种田以外，也不会什么；但是要种田也不想在这个地方，因为这个地方有太多可怕的记

忆了。我于是告诉他我如果卖了田，还债以后，也许可以剩二三百块现洋，我想找一个田地便宜一点的地方去买一点田。因为他跑过好些地方，所以我顺便就问他哪里比较合适。

舵伯听了我的话以后，沉默了好一会儿，最后他劝我放弃这个打算，索性跟他流浪去做生意。我说生意的事情，我完全不懂。他说，如果我相信他可以同他合作，他因为没有本钱，所以想做也没有法做，如今我既有二三百现洋，那就很有办法了；他于是告诉我某地的油价某镇的酒价，小城里的肉价与山乡里的鱼价。只要跟着他的船同走，随时随地都可以赚钱，无须乎死耽在一个地方去种田。

他的话马上打动了我的心意，三星期以后，我卖去了田地，还清了债，手上还剩两百七十元现洋，我变成了他的助手，搭了他的船同行，我也开始学习拉纤支帆摇桨撑篙一类航驶的技术；凭我结实壮健的身躯，我很快学会了这些，我于是看到了另外一个世界。

在船上，鱼随时都有，柴也不用储藏，经过的地方都有残枝枯叶，一上岸随地可取。买米买油都是现买现用，要什么，只要船到埠就可以有什么；这同我们农村的生活完全两样。在农村里，什么东西都要储藏着，一买就是很多，稻草杂柴堆满一屋，准备一年之用，每年制酒，一做就是几缸，预备整年之消耗。如今则是什么都随时可有，只要船一靠岸，走几里路就可找到市集，市集里什么都预备着，或多或少随你需要的都可以有，付了钱，就可以拿走。

在这样的生活之中，第一个使我想到的就是我们那间堆稻草的茅屋了。如果稻草不用堆积，就用不着那间茅屋；没有那间茅屋，白福就不会去躲；白福不会去躲，就不会跌死；他不会死，我父亲就不会见鬼，神经就不会错乱；那么我母亲也不会死，父亲也不会狂饮，不会……总之，一切的变化就不会有了，那么为什么我们不能像船上一样生活呢？

也许是这个原因，我很快地就再不想去过以前一样的生活了。

而我们的商业竟一开始就获利。我们在小城里买了十箱煤油，在几个经过的乡村中论斤卖去，我们就赚了四分之一。我要把一半利润给舵伯，他不接受，横讲竖说，他接受了三分之一。以后他的钱也做资本。一转两转，我们买了豆又买了麻，舵伯把它在城里卖去，贩卖了女用的纱丝纽扣针线以及儿童的用品玩具，我们又到了乡村，就在我们的班子演出的时候，我摆了一个摊子，没有几天就卖完了。就这样跑来跑去，不到半年，我手头有了一千三百五十元现洋。舵伯教我把一千元存在银行里，把三百五十元交他，他也出了三百五十元，说是大家合伙，平均分配，重新做起。但是这一次舵伯竟没有让我知道他买了些什么，只是在城里一个船埠上，叫我在夜里守着船。那天雾很大，前舱的女演员都入睡了，眼看潮水已涨，已到开船的时候了，但是舵伯一直没有回来。我等着等着，心里非常焦急，不时站出去看，偏偏雾浓得什么都看不见，最后我就坐在船梢等他，不知不觉我睡觉了。

大概是四更时候，舵伯回来了，他叫醒了我，带着两个小酒缸，叫我垫到女演员演戏的服装箱底下，船就开了。

我先以为这是他要喝的酒，但一直没有看他拿出来。我问他这次做些什么生意，他不响。船到了一个小镇上，演员们去演戏，我也没有看到舵伯什么时候把两个小酒缸拿出去。总之，那一次演完了戏开船的时候，舵伯分我一千五百元现洋。

我们就这样富有起来。

我这样讲下去，人生好像是非常简单的，失败容易，但是成功也不难。可是人间的变化是不容易预料，一个人的欲望也不是我们所能想象。

我现在不得不先谈谈我们的船。我们的船分为三舱，中舱是那群演戏的女孩子，和随同她们的母亲或姨妈，前舱是班主师父同几个伙计，后舱是船户，船户只有舵伯与我同一个哑巴伙计。中舱最大，但是女孩子多，只够睡的地方；后舱较小，因为要掌船，所以

多有活动的余地。前舱夜里睡着班主同伙计们，白天则放着板桌，与中舱通用，所以前舱与中舱白天是通的，唯有后舱与中舱，则是隔着木板，完全是两个家庭。

以前在乡村的时候，越剧班来演戏，我凑着热闹也去看戏，但是主要目的还在买零食看热闹，对于戏我没有什么兴趣；到了这戏班船来，先是要学许多船上的事情，后来就忙着做生意，根本就没有想到前面住的是一群女孩子。所以从来就没有注意过我们邻居的生活。虽然戏班与船户时常有事情要打交道，但这总是她们的班主与舵伯的事情。零碎的事情我有时也帮忙，但我做着正如做着船上其他工作一样，我从来没有意识到别的。

可是有一天，一件偶然的事情发生了。

那是一个晚春的黄昏，船在宽阔的河流中逆水驶行，左面是青青的小丘，右面则是碧绿的田野；太阳从山丘射在水上，绿波中闪荡着金光，碧绿的田野响着蛙声，两岸散散落落的有一些柏树、柳树与枫木，树上鸣着倦飞归来的小鸟。天色蓝青，东面浮着白云，西方贴着红霞。我躺在甲板上望着桅杆上的白帆，听船边激起的水声。就在这时候，我听了一声锐声的叫喊，接着大家都笑闹起来。我翻身看到一件红色的衣裳漂在水中，舵伯拿着篙杆在捞，但是衣服在逆流水中游得很快，一下子就溜得很远了。

就在那一瞬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有这个冲动，我脱了上身衣服，就跃入水中。我的游泳原是从小就会的，到了船上工作以后，跟舵伯常常下水，所以对这件事真是轻而易举。我很快地就把那件红衣服捞到，围在我脖子上就游回船边，拉着舵伯的篙杆跃到船上。前面的舱边大家都在笑喊，我就沿着船舷走到前舱，把那件红衣服送过去。我的目的原想交给前面的班主，但是等在那里的则是一个女孩子，她闪着酒一般的眼光，浮着花一般的笑容，披着雾一般的头发来接我递过去的衣裳。旁边的男人都在笑嚷，我不知怎么竟难为情起来，没有看到第二个人，就把衣服递给那个等我的女

孩子，她有一双纤长的手臂与手指，腕上还戴着一个银镯。我匆匆交给她，没有等她谢我就很快走到船尾。

从此这个酒一般的眼光花一般的笑容就开始使我不安。这是我母亲以来，第一个使我想念的女性，而我也开始意识到这世界除男人以外还有女人。

善也从此开始，恶也从此开始，这因为我是人，人在长大之中，生理与心理都跟着变化，人间无不变的人，无不谢的花，无常青的树……我已经不是孩子，我有欲，也开始有爱。

到了船尾以后，我开始后悔我没有多看她一眼，我也在回忆之中开始听到刚才许多人在笑喊之中叫她的名字。

#### 四

她的名字叫做葛衣情。

而我就开始为怀念这个名字而痛苦。

父母死亡后的创伤刚刚恢复，新的痛苦又从外面袭来。但是这性质是多么不同。人间有无数的痛苦，而各种痛苦都无从比较；人间有无数的哀怨，而各种的哀怨都难于诉说，这正如世间有无数种的红色绿色，我们都不能用言语表白一样。世间也许有人有过我同样的经验，但是因为与我有不同的背景，不同的家世，不同的生理与心理，不同的对象，所以无法知道我所受的相思的痛苦。

我不得不告诉你，我们的生活虽只是一板之隔，距离可是很远，没有巧合就无法同她见面；而在偶然机会中，又不难听到她的歌声。所谓她的歌声，还是一种假定，因为许多歌声之中，我只把一种我认为最可爱的假定是她的罢了。只有后来，我才知道我的假定并没有错。船在一个小镇的河埠停下来，我开始关心戏班子的事情。这一次是那里的杜氏祠堂落成，我们的班子是应邀在杜

氏祠堂里作十天十夜的公演。许多人来接班子，行头箱就跟着上去，我也就偷闲跟着走去。走过了蹊跷不平的石砌的街道，穿过了灰砖白泥的屋巷，在深蓝浅紫的山色前，我看到金碧辉煌的祠堂，红色匾额上有金色的大字：“杜氏宗祠”。

我走到里面，里面正在挂灯结彩，大大的院落前是高高的舞台。大厅上是层层叠叠的神主。这个死人的宫殿竟使活人羡慕。我惊讶于这豪华的建筑，而设想葛衣情在台上出现的情景。里面还有许多院落，布置着天竹石笋与盆景，重门叠户，我跟着许多看众，穿来穿去，盘桓了半个钟点之久，才回到街上。街上碰见了舵伯，我们买了饭菜又回到船上。

第二天晚上，我们的班子就要上戏。黄昏时候，全体的女演员被邀去吃酒，船上送来一桌酒席，是专请班主师父伙计及我们船户的。九点钟的时候，戏已经开场，我飞也似的跑到杜氏宗祠，跟着拥挤的人群在院子里看葛衣情的出场。但是葛衣情出场很晚，她穿一件绿衣白袖的长袄，粉装玉琢地在雪亮的汽油灯下出现了。

那真是一个美人。

故事是说大宋时代奸臣当道忠良被迫。一位姓应的忠臣被杀，他的公子因此落难，幸喜有一个劫富济贫的强盗，因曾受应家之恩，就把文弱的公子接到山寨。葛衣情饰王小姐，她的父亲是一个已退休忠臣，闻应家被害，乃改姓换名，流亡他处，偏偏奸臣的儿子看中他的女儿，其母因胁于威势不敢拒婚，只得把她嫁了过去，中途亦为上述之盗所劫。盗悉其家与应家为世交，乃厚待之。以后就与应公子私订终身。后来奸臣失势，王家父亲出头，应公子考中状元，王小姐穿着凤冠蟒袍与应公子成亲。

像这一类的故事，在我幼年时也不知道听过多少，我始终没有感到有特别的兴趣；以后我慢慢长大，对故事戏剧都很疏远，谁知在这汽油灯的下面，葛衣情的演出竟使我大为感动，她的动作与表

情,喜与乐,焦虑与欣慰,一笑一颦,好像都是对我而发。我像是被她催眠一般地愿意永远看她的表演。

在隔了多年以后,我的知识与智慧增长变化了,我曾经又去看这类越剧,其庸俗空虚使我无法想象我当初怎么会对它感到过这样的兴趣。

知识与见闻使我对以前有兴趣的冷淡,使我对以前感动的麻木,使我对一切可泣可歌的觉得平淡无奇,我真不知道这知识与见闻于我有什么益处?

但是当时我真的被葛衣情的神奇所征服,我愿意用我强壮的身躯供她驱使,只要我可以为她做一点什么都好,如果她要我死,也正是我所求之不得的光荣。但是她并没有要我死,没有要我一滴血或一滴汗,她对我一点没有感觉,我只是拥挤的人群的一个微粒。坐在两廊与看台的是当地的官贵与缙绅,他们喝着茶咬着瓜子,吃着水果,不断地把红纸所包的赏金抛到台上。这些则是班主所侍奉的人群,是葛衣情真正所注意的人。

戏散了以后,我就回到船里,心中有说不出的滋味,自从我到船上以来,这是第一次体会到了人生。过去,凭我的天生的蛮劲与强壮的体力,一切的困难与冤屈似乎都可以克服,而今夜则是无法用我蛮劲与体力了。过去的困难与冤屈是找我的,今天则是我自己找它们的。其实,我还有钱储蓄在银行里,但是那时候竟不知道那是可以运用的力量。在很久之后,当我已经知道如何运用金钱力量时,我就一直贫穷了。

我尝到了人生中第一夜失眠,对着天上的星月,远处的山,与灰黯色小镇上房屋的图案,我似乎有万种的力量而找不到用处。

第二天,好像有一位张姓的人来请葛衣情同一位饰小生的白银秋吃饭,不知怎么,班主同杜姓的人商量一阵,没有答应。这件事情的内幕我无从知道。我一直期待着天黑去看戏,可是好不容易天黑了,我的自卑感使我临时又不想去了。我知道我看到葛衣情